

证券代码：688701

证券简称：卓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职务调整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关于董事会秘书职务调整的情况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胡愚先生的辞职申请，胡愚先生由于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董事会秘书后，胡愚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愚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胡愚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胡愚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专业能力突出，工作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胡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的日常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卓未龙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征得被提名人同意，公司于2023年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朱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朱全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于董事会

召开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候选董事会秘书资格备案。朱仝先生具备履行职务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不存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朱仝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候选董事会秘书资格备案，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项议案的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8日

## 附：朱仝先生简历

朱仝先生，199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4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浙江铂澜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任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融资资深专员；2019年2月至2020年5月任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0年6月至今任浙江卓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2023年1月31日，朱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